

汤玛凯约翰福音小组研经集

第二十六课：犹大出卖耶稣 (约十三 18-30)

热身问题：你曾经读过的最佳故事是什么？(也可以包括你在电影中所看到的故事。)

不管你所认为的最佳故事是什么，八、九不离十，这个故事中总会出现一个坏蛋。这个坏蛋就是所谓的反派角色。每一个人都会喜欢去憎恨这个反派的角，当这个家伙出现的时候，大家最想的就就是嘘他下台。在本课所要查的经文中，我们会仔细观察犹大这个反派角色，在新约圣经的历史中，他被显明是个大坏蛋，因为他既是个叛徒，又是那个出卖耶稣的人。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全体说的；我认识我所拣选的人，但是经上的话：“那吃我饭的，用他的脚踢我”，必须应验。现在事情还没有发生，我就告诉你们，使你们到时可以信我就是“那一位”。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那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很难过，就明明地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出卖我。”门徒面面相觑，不知道祂是指着谁说的。门徒中有一个人，是耶稣所爱的，他坐在耶稣旁边。西门·彼得向他示意，叫他问耶稣是指着谁说的。于是那个门徒贴近耶稣的胸怀，问祂：“主啊，是谁呢？”耶稣回答：“我蘸一小块饼给谁，谁就是了。”于是，祂蘸了一小块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犹大接过饼以后，撒但就进入他的心。耶稣对他说：“你要作的，快去作吧。”在座的人，没有一个知道耶稣为什么对犹大说这话。犹大是管钱的，所以有人以为耶稣叫他去买过节用的东西，或是吩咐他拿点东西去周济穷人。犹大吃了饼，立刻就出去；那时是黑夜了。(约十三 18-30)

历史—神的故事

每一个好的故事总是起始于一位作者，以及他心中的一些构思。如果所说的是一个伟大的故事，那么这位作者必定有着恢宏的气度，他心中的构思必定很了不起，而且他可以把整个构思活化起来。作者认真又仔细地开展他心思中孕育着的故事，精确地描述出各种环环相扣的情节。你认为如果作者是神，祂所要写的故事是否也会类似于我们人间作者的情况呢？毕竟，圣经一向享有《**人类最伟大的故事书**》之美名，而主耶稣基督就是其原始的作者。宇宙万物的创造者用心地展开了祂救赎之爱的故事。在永恒的未来中，曾经有某一个时刻，那位自有永有的神想到

祂要创造人类，好把祂的本性向他们、同时也透过他们彰显出来。后来祂又开始计划如何创造出祂的新妇，就是祂的教会，也就是一群可以与祂进入密契关系的人。神想要在祂们心中创造出来的爱，不是那种被动式唯唯诺诺的爱；而是一种对神的爱有回应、有感恩、知道珍重、乐意施舍、随时预备好献上自己的无私之爱。而所有那些与神的心能够如此紧紧地契合在一起的人，就会在这世上成为其他人效法的榜样、领袖和楷模。这样，这个祂所创造出来的故事就要从祂说起，正如圣经所记载的：“在耶和華创造的开始，在太初创造一切以先，就有了我（智慧）。那时，耶和華还没有造大地和田野，也没有造地上的泥土。祂立定诸天的时候，我在那里；祂在渊面上划地平线的时候，我在那里；祂上使穹苍坚固，下使深渊的水泉稳定；祂为海洋定出界限，海水不能越过祂的命令，祂又划定大地的根基；那时，我在祂身边作工匠，每天都充满喜乐，时常在祂面前欢笑，在祂的大地上欢笑，和世人一同喜乐。”（箴八 22, 26-31）这位名为智慧的道，太初与神同在。祂想要的乃是完全赢得祂所创造、又赋予自由意志的人类的心，让他们愿意像祂爱他们那样地爱祂，而且愿意因此永远服事祂。这样的爱当中隐藏着一种极大的奥秘，因为这个故事乃是基于彼此的互动。这个故事开展起来的时候，随着人类自由意志的回应和运作，剧情就变得曲折离奇、高潮迭起；因为每一个人都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自由地说“我愿意”，或说“我不愿意”。为此祂必须向他们显示出祂有多爱他们。而途径是，祂会具体给他们实例，让他们亲身经历到祂爱的辽阔高深，乃是整个宇宙中无可比拟；是自我舍命、牺牲的大爱。那么这个故事的本该如何写呢？祂决定容许祂的仇敌魔鬼进入这个世界，于是魔鬼策动人类运用所拥有的自由意志，来反其道而行：宁愿选择走黑暗自私的道路，而不作活在神的爱中、神光明国度的儿女。而且，祂差遣祂的儿子来到世上，为要向人类活活地展示出这是怎样的一种爱。经上记着说：然而到了时机成熟，神就差遣祂的儿子，由女人所生，而且生在律法之下，要把律法之下的人救赎出来，好让我们得着嗣子的名份。（加四 4-5）这位神而人者，就是主耶稣，必须以这样的方式成为人类的一员，如此祂就能经历人类所能经历的一切，这样就没有人能对祂说：“祢又不是人类，祢如何知道我的经历、体会我的感受！”

这位女人的后裔，就是道成肉身的神而人者耶稣基督，因为“孩子们既然同有血肉之体，祂自己也照样成为血肉之体，为要藉着死，消灭那掌握死权的魔鬼，并且要释放那些因为怕死而终身作奴仆的人。其实祂并没有救援天使，而只救援亚伯拉罕的后裔。所以祂必须在各方面和祂的弟兄们相同，为了要在神的事上，成为仁慈忠信的大祭司，好为人民赎罪。因为祂自己既然经过试探，受了苦，就能够帮助那些被试探的人。”（来二 14-18）

当我们受试炼、被试探、忍受痛苦的时候，耶稣所受到的苦难如何帮助我们呢？

神为什么容许自己的儿子被出卖呢？

你心中是否会觉得奇怪，神为什么容许在祂自己的故事中，会有像犹大这种背叛者的角色介入？那是因为，祂想要让你明白，如果你曾经受到伤害，耶稣基督已受过更大的伤害，祂能体会被伤害的滋味。你承受痛苦吗？祂也已承受过痛苦，祂可以感受到你所感受到的；这样，祂就可以在你的痛苦中来到你身旁。你曾否被你所爱的人出卖过？这就对了，因为今天我们所讲经文的主题，就是耶稣如何被亲近祂，也是祂所爱的人出卖。你所经历的，就是你以为爱着你的人却在背后捅你一刀，祂也照样经历了。没有错，祂确实知道你正在经受的一切熬炼和试探。在未有时间之前，祂就已经深思熟虑地计划好，会容许某个亲近祂的人，在适当的情境和金钱的诱惑下，踏入一个陷阱而把祂给出卖了。没错，是耶稣拣选犹大作祂的使徒；然而，却是犹大自己作出选择，要以“三十块银子”的高额奖金来出卖他的主。有趣的是在神的故事、旧约的剧本中，神早已透过先知撒迦利亚发出预言：“我对他们说：‘你们若看为美，就给我工资；不然，就算了。’于是，他们称了三十块银子作我的工资。那时，耶和华对我说：‘你要把银子丢给窑户。’那银子就是他们认为我应得的高价。我就拿了那三十块银子，在耶和华的殿里丢给窑户了。”(亚十一 12-13)

你曾否觉得被某个人出卖了？在那种情境中你必须面对和处理的最难情绪是什么？

犹大的性格

耶稣的门徒除了犹大之外，大概都是加利利地区的人；只要从冠在他身上的称呼：“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约十三 26)，就可以晓得他是属于犹太 Kerioth 这个地方的人，Kerioth 乃是环绕耶路撒冷的犹太地之南的一个小城。在当时，一般耶路撒冷周围犹太地区的文化水平，远比北方的加利利地区为高，所以在耶稣的这些门徒当中，犹大可算是教育程度最高的“文化”人，因而得到众门徒的尊敬。这或许成为他后来被委以重任的缘故，来管理这群一共 13 个人的荷包，就是他们的日常生活经费。不太晓得从什么时候开始，但是是在耶稣三年半的事奉期间，犹大将自己的手伸进了钱袋子，拿里面的钱，办自己的私事。约翰福音记载：“他乃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约十二 6) 他这个人似乎是顶聪明的，所以大家一向都信任他，也不晓得他暗中所作的，但是耶稣知道一切。我们在第二十三课已经读过：逾越节前六天，耶稣到了伯大尼，当马利亚拿了半公斤珍贵纯正的哪哒香膏来倒在耶稣身上时，犹大就觉得这事太浪费了，而批评说：“为什么不把这香膏卖三百银币，赈济穷人呢？”(约十二 5) 三百银币约合三十块银子，大概就是一个工人一整年的工资，可算是满大的一笔钱。但使徒约翰，就是记载这事的，很快就补充说：“他说这话，并不是因为他关怀穷人，而是因为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约十二 5-6) 试想，如果马利亚真的把香膏卖了而

且奉献出来，犹大带着的钱囊就要胀得饱饱的，多么好！可惜玉瓶一打破，眼睁睁地这大笔的财富就从他面前飞走了！想想看，价值为一整年工资的珍贵香膏就这么倒在了一个人的脚上，会不会有点太浪费了？但如果这个人神的儿子，就不算浪费！不过，犹大可不这么认为，即或他这样认为，他还是会选择忽略，而不去管耶稣到底是谁。面对犹大的质疑，耶稣说：“由她吧，这香膏是她留下来为我安葬的日子用的。你们常常有穷人跟你们在一起，却不常有我。”(约十二 7-8) 犹大对于耶稣给他的责备与难堪，还有一下子损失这么多的钱似乎耿耿于怀，于是紧接着这件事，圣经记载：

那时，十二门徒中的一个，就是加略人犹大，去见祭司长，说：“如果我把祂(耶稣)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什么呢？”他们就给了他三十块银子。从那时起，他就找机会把耶稣交给他们。(太二十六 14-16)

你认为犹大已经真的重生得救，然后又丧失了信心吗？一个像犹大这样亲近耶稣的人，怎么还是经常作贼，偷窃公款作为私用？

圣经让我们看见，在耶稣的事奉初期，犹大就已经和其他的门徒跟随祂，而且亲眼目睹祂所行的许多神迹，甚至也被差遣出去传福音(路八 1)，但是犹大却从来未曾打开心门领受神白白的救恩，信耶稣得生命。约翰记录耶稣讲过的话：“你们中间却有不信的人。”原来从起初耶稣就知道那不信的是谁，那要把祂出卖的又是谁。耶稣跟着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如果不是父所赐的，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约六 64-65) 事实上，耶稣也曾经如此提醒犹大，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人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因为他虽然是十二门徒之一，却要出卖耶稣。(约六 70-71) 在耶稣这句警告的话中，祂不是说犹大会变成一个魔鬼；而是说犹大的内心从来未曾改变过，因此**他就是一个魔鬼**。犹大从来未曾从他的罪中得释放，事实上，他容许撒但在他里面工作，藉着不断地欺瞒其他的门徒，又暗中盗用公款而让他愈陷愈深，无法自拔。然而神从来不能被欺瞒，祂知道正在发生的一切。在犹大身上我们应该学到一个重要的功课：我们到底要去听谁的声音？谁能够激起你里面的人起来行动呢？仇敌会在你的心思中丢进一些想法，勾引你去犯更大的罪，好叫你的心有一天向祂敞开，这样，祂就可以把你当傀儡般差使了。圣经告诉我们，耶稣一早就知道犹大心里是向谁敞开的：

“但你们中间竟有不信的！”因为从起初耶稣就知道**谁是不信的，谁是拿祂送官的。**(约六 64)

这里圣经明确地告诉我们，犹大并不相信耶稣就是基督；他并没有把自己交给耶稣基督。我们这里所谈的，是一种真正能够改变我们生命的真诚的相信。犹大在他的理智上似乎接受并且认同了耶稣这个人，但是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并没有去领受神的恩典，好叫他的罪得以赦免。何谓“理智上的认同”？当一个人对于某项真理只有理智上的认同，他只是在头脑中相信并且赞同这个真理，认为这是正

确、合宜又敬虔的；然而这项真理却未曾与他的意志产生互动，因此对于所领受到的真理没有作出任何的回应。一项真理可能得到人的认同；但是我们必须弄清楚，圣经的真理不单要求我们的认同(头脑的知识)，另外更要求我们愿意从头脑的知识转换成心灵的经历，意思是说，我们的意志决定采取行动，愿意照着这真理而行。耶稣告诉犹太人说：

“你们研究圣经，因为你们认为圣经中有永生，其实为我作证的就是这圣经，然而你们却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五 39-40)

人可以读圣经，也认同其中所写的是真理，但是却仍然可以拒绝来到圣经所作证的救主面前得生命。犹太是来到耶稣面前了，然而却没有因为他所看见的耶稣是谁，以及祂作了什么事而有所行动。因此他只是人生舞台上道地的演员，一个伪君子。

这是一个正在进行的强大骗局。我们的仇敌撒但，一个真实存在的灵体，牠正在这个世界做工，要阻止人们的心灵和意志向有关基督耶稣的真理敞开大门。牠不断在寻找机会来影响每一个人，好叫他们不能照着圣灵放进他们心里和头脑里的真理而行，以至于一个人可以接受福音里所有的事实，但却不能接受耶稣基督做他个人的救主。(约五 39-40) 唯有基督耶稣可以救每一个人脱离我们充满罪恶生命的刑罚。我们的仇敌，牠最爱让尽可能多的人对于耶稣个人的认识以及祂所带来的救赎，侷限于头脑的知识；因为除非一个人真诚地悔改，将自己的生命交托给耶稣，他就不可能从自己过犯和罪恶的属灵死亡情况中活过来。(弗二 1)

如果你从来尚未把自己的一生交给耶稣，未曾容许圣灵来管治引领你，那么现在就是在祂面前悔改，好叫你的生命改弦更张的最好时刻。不幸的是犹太从来没有如此作过。

马可楼的实际场景

我们在前面第二十五课：耶稣为门徒洗脚 (约十三 1-17) 当中，已经说明耶稣最后晚筵真实发生的场景乃是，耶稣与十二位门徒聚集于一个 U 形矮桌的三面。这时的首席就是 U 形矮桌的中桌，这面会坐三个人，耶稣坐中间作为筵席的主人，至于祂的左右两旁，乃是最尊贵的位置。圣经记载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来见耶稣，她跪在耶稣面前求祂，说：“求祂下令，使我这两个儿子在祂的国度里，一个坐在祂的右边，一个坐在祂的左边。”(太二十 20-21) 在正式的筵席中，是由主人亲自挑选两位贵宾，来坐在这两个座位上，因为这是为贵宾保留下来的位置。(路十四 10) 逾越节是整个除酵节的头一天。以色列人计算日子，一天是从晚上开始算起的。所以逾越节晚筵的那一天，就是耶稣要被钉死的日子。在这个晚上，耶稣要被出卖，到了早上祂就要被钉死。就在这个逾越节的筵席上，门徒中间又起了争论：他们中间谁是最大的。(路二十二 24) 耶稣起身离席，脱去外衣，拿一条手巾束腰，向门徒示范如何作一个仆人式的领袖；于是祂沿着桌边软垫的外围，一个又一个轮下去洗门徒的脚，也包含犹太人的脚。餐桌是由三张大约 18 英寸高的长桌组成，在桌子

边上放置着耶稣和门徒斜躺的软垫，这样他们可以支着左胳膊肘，把右手腾出来从矮桌上取食物。

晚筵上的对话

耶稣洗完了门徒的脚，就穿上外衣，再坐下来，对他们说：“我给你们作的，你们明白吗？你们称呼我‘老师，主’，你们说得对，我本来就是。我是主，是老师，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应当彼此洗脚。”(约十三 12-14) 之后，耶稣提醒犹大(不见得是看着他，而应是面对大家)，说：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全体说的；我认识我所拣选的人，但是经上的话：‘那吃我饭的，用他的脚踢我’，必须应验。”(约十三 18)

当耶稣说祂是他们的主，是他们的老师时，祂所指的并不是他们全体。因为祂接着启示出来，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并不认祂为主，这人就是犹大。耶稣说明：“现在，事情还没有发生，我就告诉你们，使你们到时可以信我就是‘那一位’。”(约十三 19) 这个说明是为要预备好门徒的心，好让他们稍迟看见犹大带着一队兵，还有祭司长和法利赛人的差役，拿着灯笼、火把、武器，来到客西马尼园的时候(约十八 3)，就会记得耶稣说过的话，并且相信祂依然掌权。在神起初的计划当中，耶稣确实是必须被人出卖的。

之后约翰继续描述晚筵上谈话的气氛：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很难过，就明明地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出卖我。”(约十三 21) 这是约翰福音第三次提到耶稣“心里很难过”。第一次是当马利亚来到耶稣那里，一看见祂就俯伏在祂脚前，说：“主啊，如果祢早在这里，我的兄弟就不会死了！”耶稣看见她在哭，和她一同来的犹太人也在哭，就心里激动，难过起来。(约十一 32-33) 第二次是当耶稣预先看见世人一切的罪都要压在祂身上，以致父神不得不与祂分离，而说：“我现在心里烦乱，我应该说些什么呢？说‘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刻’吗？然而我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来的，要面对这时刻。”(约十二 27) 如今这是使徒约翰记录的第三次了。当祂告诉众人祂会被背叛，祂心里很难过。祂说，很久以前大卫王写下的预言就要通过跟祂同桌吃饭的人实现在祂身上了：

“那吃我饭的，用他的脚踢我。”(诗四十一 9)

门徒面面相觑，不知道谁要出卖他们的主。你不认为犹大听见耶稣的话，理应在这个时刻勇敢地出来认错并且悔改么？耶稣在事件即将发生的时候，仍然为犹大争取机会，让他还来得及悔改；耶稣所说的话，说白了其实等于：“犹大，你现在还有机会回头，不要去作你计划好想作的事吧！”尽管耶稣知道神所预定的事必定会成就；然而，犹大在这个时刻仍然可以作出一个悬崖勒马的选择，不去作撒但手中的卒子，去干这种伤天害理的勾当。耶稣所说的话，是有可能让犹大想起自己这样作是不应该的，然而他却依然选择刚硬自己的心，继续执行他出卖耶稣的阴

谋。耶稣持续地向犹大伸出友谊的手，尽管如今祂已经确知犹大这个人再也无可挽回。

当我们一再推敲耶稣“心里很难过”这句话时，我们会深深地为着耶稣所拥有的人性而感动。约翰既然坐在耶稣旁边，而且说明祂心里很难过，显然他的意思是说，他可以观察到耶稣身体上出现了某些征兆，显明祂内心的挣扎、痛苦和不舍。我们很容易会忘记耶稣必须像一个普通的人那样，忍受患难、痛苦的煎熬，因此我们不常从这种人性苦难的角度来认识耶稣。

让我们花几分钟的时间来默想，在那一段时刻，耶稣的心灵中所承受情绪上的巨大痛苦。你能够想象得出约翰观察到耶稣在外表上出现了什么征兆，而让约翰明白了耶稣的心里真正非常难过？

让我们很快来看一下，那天筵席中在座位方面的安排。当耶稣告诉大家“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出卖我”的时候，明显彼得并非坐在耶稣左右两旁最尊贵的位置上，不然他就可以自己直接问耶稣，谁是背叛者。事实上，圣经告诉我们，彼得示意贴着耶稣胸怀、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来问这个问题。这位耶稣所爱、坐在祂旁边的门徒是谁呢？他就是约翰。事实上，他在福音书中有三次以这种方式称呼自己。(约十三 23，十九 26，二十一 7) 约翰知道自己是耶稣所爱的，因此耶稣指定他坐在身旁；难道你不喜欢也有这种荣幸，可以如此靠近耶稣身旁吗？这种蒙耶稣所爱的确切感觉，乃是一个门徒心中最强的支柱和力量。我们今日作耶稣门徒的，当我们有一天进入了与耶稣十分密契的关系，确知自己是蒙耶稣所爱的；那么，我们就可以为主忍受一切的苦难，并成就神要在基督里成就的一切。想认识神在基督里对我们的爱，一方面要从神的道入手，殷勤地在祂的话语中寻求祂的心意；另一方面要从神的灵入手，透过敬拜、交通、祷告、等候，花时间与祂同在，并且遵行祂的话。根据约翰的描述，约翰当时坐在耶稣的右边，而彼得在约翰的右边。当彼得示意约翰问耶稣是指着谁说的，我们可以从接下来的描述中知道会是谁坐在耶稣的左侧。

于是那个门徒贴近耶稣的胸怀，问祂：“主啊，是谁呢？”耶稣回答：“我蘸一小块饼给谁，谁就是了。”于是，祂蘸了一小块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犹大接过饼以后，撒但就进入他的心。(约十三 25-27)

圣经提到“撒但就进入犹大的心”，既然如此，他还需要为自己出卖耶稣的罪负责吗？

因为耶稣是倚着祂的左胳膊肘就餐，所以当祂用右手给左边的门徒递东西时，祂能够得着的就只有祂左侧的贵宾席了，坐在那里的是犹大。犹大为什么坐在了那个尊位上？是因为他暗中捣鬼，才确保自己能坐在那里吗？或者是耶稣特意要

他坐在那里？这样可以方便有机会可以私下跟他讲些话，也许能劝他急流勇退，打消心中的歹念。后来耶稣用手蘸了一小块饼给犹大，祂所蘸的酱大概就是第二十五课中已经解释过的酱泥；这是一种由水果和坚果所捣成、还带着颗粒、棕色有甜味的糊状物，看起来有点像在埃及为奴之时，作砖所捣的烂泥。酱泥这个字源自于希伯来文字中的 cheres—חרס—，意思就是泥土。圣经记载：犹大接过蘸了酱泥的饼后，撒但就进入他的心。耶稣对他说：“你要作的，快去作吧。”(约十三 27) 犹大吃了饼，立刻就出去；在座的人，没有一个知道耶稣为什么对犹大说这话。犹大是管钱的，所以有人以为耶稣叫他去买过节用的东西，或是吩咐他拿点东西去周济穷人。约翰在这段话之后，接着写道：那时是黑夜了。(约十三 30) 似乎黑暗辖制了犹大整个人，他也走向自己命定中永远的沉沦。我想他后来会一直为着自己接下去的行动感到遗憾，因为他是在绝望中自杀身亡的。圣经中只有两个人被称为“灭亡之子、沉沦之子”，一个是犹大(约十七 12)；另外一个是在启示录中所要出现的那位敌基督。(帖后二 3)

我如何超越被人出卖的情境？

我发现这世上有许多主耶稣基督忠心的门徒，常常需要经历遭受人背叛出卖的死荫幽谷。神容许这一类的试炼临到他们的生命中，为要给祂的百姓带来丰盛的果子。圣经中到处可以找到这种实例，譬如：大卫王就遭遇重要谋臣亚希多弗的背叛，亚希多弗转去支持大卫的儿子押沙龙谋反，献计给押沙龙，要趁大卫疲乏手软的时候，追杀他。(撒下十六 23，十七 1-2) 另外，以色列的儿子约瑟，被他的哥哥们当作奴隶出卖。(创三十七 26-28) 约瑟的哥哥们卖他得了二十块银子。有些人因此把约瑟被卖看如耶稣遭背叛的预表。

如果你曾经立志，要成为耶稣这真葡萄树上多结果子的枝子；那么你肯定会经历一段被神修剪干净的日子。(约十五 1-8) 遭受人背叛或者出卖的痛苦，常常会深埋我们心底的隐密处。唯有基督的能力和饶恕可以释放我们得自由，脱离我们心中透过这些痛苦所产生毒根的辖制。如果你曾经被人出卖过，千万要记得这种经历乃是属神的人所必须接受的功课和考验。这是一种非常孤单的经历，甚至在情感上这可能是最为痛苦的。撒但若有机会的话，最想要趁着我们沉浸在遭受人不公义的背叛或出卖的痛苦中时，在我们的心底深处建立起牠坚固的营垒。仇敌惯用的手法就是让那些受到伤害的人，把自己关闭起来，藏在自己的壳中舔着自己的伤口，而且愈舔愈恨，逐渐生出毒根来。千万要小心不可让这毒根成长并且结出果子来，因为这是很可怕的。圣经是说：

你们要小心，免得有人失去了神的恩典；免得有毒根长起来缠绕你们，因而污染了許多人。(来十二 15)

上引经文特别值得注意的地方是，苦毒不仅会影响你自己的生命，而且当其毒根发展起来的时候，更会污染许多人而导致极大的麻烦。所谓污染，就是败坏、弄脏、玷污以及毒害的意思。我们心中的苦毒，如果没有加以管制而任其发泄出来，那么很容易造成泛滥，甚至开始在其他人的心中生根。也因为这个缘故，我们

汤玛凯小组研经中文译本由美国葡萄园教会所奉献而完成，旨在提供华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组查经，敬请爱惜使用并保持原作的完整。圣经经文出自吕振中译本，稍有别于众所熟悉的和合本经文。

必须特别注重神的恩典所能发挥的重要作用；当你因为被人出卖而受了伤，就要将这事带到神面前，并且求祂从你心中挪走痛苦和苦毒。花时间祷告，好让神添加给你力量，可以从心中无条件地饶恕和赦免那位伤害你的人。当别人得罪了我们，有可能叫我们在情感上受到重大的创伤。教会中常有许多人因着别人所犯的过错，而被搞得千疮百孔；这样的经验叫他们下定决心，不再去和教会发生任何瓜葛。毕竟，谁还会明知故犯地去跟这样一群破碎、失去功能的白痴，肩并肩地生活在一起呢？这种想法所遭遇的大问题是：耶稣并没有备选方案。教会乃是专门属于耶稣基督的，是祂的身体，祂的新妇，是祂流血舍命而买赎回来的。对于教会，耶稣并没有预备几个方案，让你可以对第一方案不满意就换到第二方案。如果我们受到试探而产生一种想法，说：“神啊，祢不晓得情况有多糟糕，我的心几乎可说是整个被撕裂了！”事实上，这一切祂全知道，因为祂经历过人类每一方面的苦难，甚至朋友们的背弃；每一个朋友，在祂最需要的那一刻，全都弃祂而去。而且我们根本无法想象，当全部世人的罪都倾倒在祂被钉于十字架上的身体时，祂的痛苦有多么深。这是极大的奥秘。这世上没有任何人需要经历到祂那么极端的苦难。祂也要求我们必须像祂一般赦免一切得罪我们的人，而不管对方作了什么伤害我们的事。祂这个要求其实并非让我们靠着自己的能力去完成；因为祂要将祂的能力倾倒在我们身上，我们只需定意对祂信靠顺服。

后悔并非悔改

圣经记载：那时，出卖耶稣的犹大见耶稣定了罪，就后悔了。他把那三十块银子还给祭司长和长老，说：“我有罪了！我出卖了无辜的人！”他们说：“这是你的事，跟我们有什么关系？”犹大把银子丢进圣所，然后离开，出去吊死了。祭司长把银子拾起来，然后说：“这是血钱，不可放在殿库里。”他们商议之后，就用那些钱买了“窑户的田”，用来作外国人的坟地。所以那田称为“血田”，直到今日。这应验了撒迦利亚先知所说的：“他们拿了三十块银子，就是以色列人给祂估定的价钱，用它买了‘窑户的田’，正如主所指示我的。”(太二十七 3-10)

上面这段经文讲到犹大后悔了，把银子丢进圣所，然后出去吊死了。有些人不是很清楚犹大是否真正悔改了。我个人认为他并没有悔改，主要有以下几点理由可以支持我的结论。第一，在耶稣被交出去之前，他都机会悔改，耶稣甚至在最后的晚餐时还给他机会悔改，但是他没有。第二，尽管我们看到，在他采取背叛的行动之前，有“撒但就进入他的心”，但其实他的心老早就不在耶稣身上。否则，他怎么可能一边与耶稣同住，却还一直偷拿钱袋里的公款作为私用？第三，圣经说明：“因为依照神的意思而有的忧伤，可以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以致得救；世俗的忧伤却会招致死亡。”(林后七 10) 然而犹大的忧伤让他落在绝望中，自己出去吊死了；他若是真正的悔改，应是引致生命、而非死亡。第四，圣经也说，犹大并没有真正相信。(约六 64) 第五，圣经后来将他与世代末的敌基督并列，称呼他们为“灭亡之子、沉沦之子”。(约十七 12；帖后二 3) 犹大的故事以悲剧告终。

脱困之路

可能我们当中会有一些人自觉被捆绑住，心中无法饶恕某一个人。你可知道神早已为你预备好了一条脱困之路？圣经应许：

“你们所受的试探，无非是人受得起的；神是信实的，祂必不容许你们受试探过于你们抵受得住的，而且在受试探的时候，必定给你们开一条出路，使你们能忍受得住。” (林前十 12-13)

父神并没有期待你必须靠着自己的力量，而是预备会在任何一个时刻，向你提供你所需用的力量。任何时候当你觉得无法饶恕，你只需在祷告中降服你的意志在祂面前，求祂赐下祂的力量，来成就你无法作的事。这意思并不是说，你对于得罪你的人所犯的恶行置之不问。事实上，在某些情况你会被要求远离这位有伤害性的人，以保护你的安全。然而你可以不需要一直落在那无法饶恕人的毒根的辖制之下。如果有需要，你今天就可以作出饶恕某个人的决定，并把你的情绪问题交给神的手中。祂会留意并且成就祂的应许，同时为你量身定作，给你打开一条出路，使你能忍受得住。为着祂的饶恕，还有祂对你永远的爱来感谢祂，让你心中的创伤在祂的爱火之下被融化掉吧！有时候这段过程可能需要花一点时间，然而祂永远是信实的。这个过程就始于你的意志作了一个行动！

祷告：父神，求祢赦免我的罪，也帮助我像祢赦免我那样来赦免得罪我的人。我求祢帮助我对于一切伤害过我的人，释放出饶恕与赦免。对于我生命中的每一个犹大，我敞开心，从此不再有任何记恨。求祢也在他们的生命中工作，也对他们显明祢的大爱与怜悯。阿们。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